

朱集镇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朱集镇人民政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要部署，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精神，围绕重点领域加大主动公开力度，围绕社会重大关切加强政策解读，围绕方便群众办事改进政务服务，不断提升政务公开质量和实效，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积极进展。

（一）主动公开。1、朱集镇在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8 条。让群众及时了解政府动态，提高群众政策文件知晓率。不断加大宣传力度，拓宽信息公开渠道，通过“云上社旗”发布信息 184 条。2、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形式。坚持以“政府信息公开第一平台”建设为抓手，全面完善政府信息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等规章制度建设，组织各村集中学习相关业务知识，依托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等及时、准确地向群众公开政府有关信息，把推进政府职能转变、法治政府建设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紧密结合起来，进一步巩固政务公开工作成果。

（二）依申请公开。朱集镇 2025 年接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件，受理 0 件，办结 0 件。无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进一步健全政府信息公开领导机制，规范政府信息公开专栏管理，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审核规定和保密审查机制，规范信息公开流程，确保政府信息公开要规范、信息公开有质量、政务服务有效率。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我镇目前主要依托南阳市人民政府网站发布公开政府信息。全力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平台运行、网站维护、日常管理和信息发布等工作，确保应主动公开的内容及时发布，实时更新

（五）监督保障。成立朱集镇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推进、指导、协调、监督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每月通报，及时通报各中心（站所）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明确整改要求，提出整改意见。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一是公开的内容和形式比较单一，涉及人民群众关注的焦点不够丰富，需进一步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形式，细化、深化公开内容。二是缺乏专业化的信息公开工作培训，对工作人员的信息公开工作培训力度不够，对公开内容、公开时限、公开程序还缺乏精细化的培训，导致信息公开工作存在滞后、误差等问题。

改进措施：一是提高思想重视程度。认真组织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按照政府信息公开规定，切实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主动性和自觉性。开展政府信息公开专项培训,熟悉掌握操作流程，提升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保持工作持续性,确保各类政府信息公开及时、准确、有效和合法合规。二是提升政务信息公开质量。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管理，规范公开内容，丰富公开形式，通过多维度、多方面、多层次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切实提高公开质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